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年10月13日(星期五)在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开路18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年10月8日通过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(其中: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人)。会议由董事长、总经理王一鸣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我们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、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,使用不超过120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 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,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 特此公告。

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3日